

目 录

一、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第 1—2 页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第 3 页
三、报告附件·····	第 4—7 页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 清偿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天健审〔2025〕5-77 号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纳影业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博纳影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以下简称资金占用情况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博纳影业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博纳影业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为了更好地理解博纳影业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资金占用情况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二、管理层的责任

博纳影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4 年修订）》（深证上〔2024〕397 号）的规定编制资金占用情况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博纳影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资金占用情况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

四、工作概述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审计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审计结论

我们认为，博纳影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资金占用情况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2024年修订）》（深证上〔2024〕397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博纳影业公司2024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2024年期初余额	2024年度新增占用金额	2024年度偿还总金额	2024年期末余额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实控人及其关联方	2023年-2024年	[注1]	26,055.32		26,055.3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管	2022年-2024年	[注2]	20,992.68		20,992.6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当年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注1]2023年，公司及子公司以支付信托理财款等形式，通过第三方向公司实控人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拆借 26,055.32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资金拆借款已全部归还

[注2]2022年，公司及子公司以支付信托理财款等形式，通过第三方向公司高管提供财务资助 20,992.68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财务资助资金已全部归还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亿玖仟伍佰壹拾伍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2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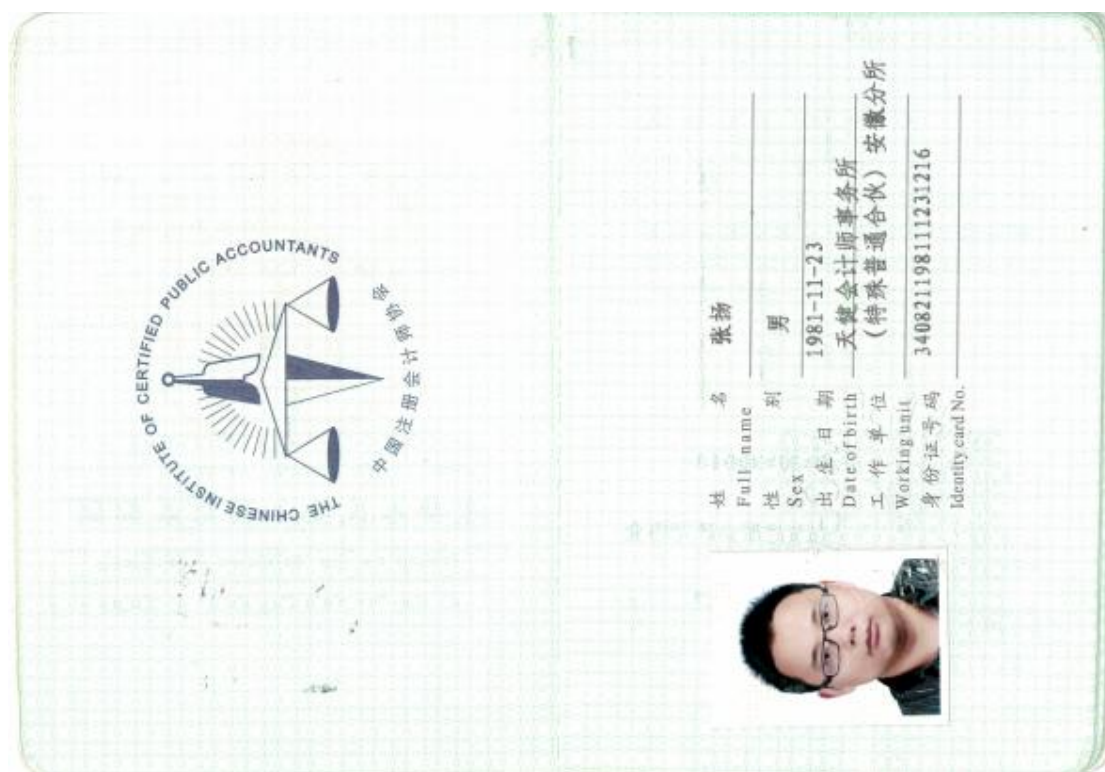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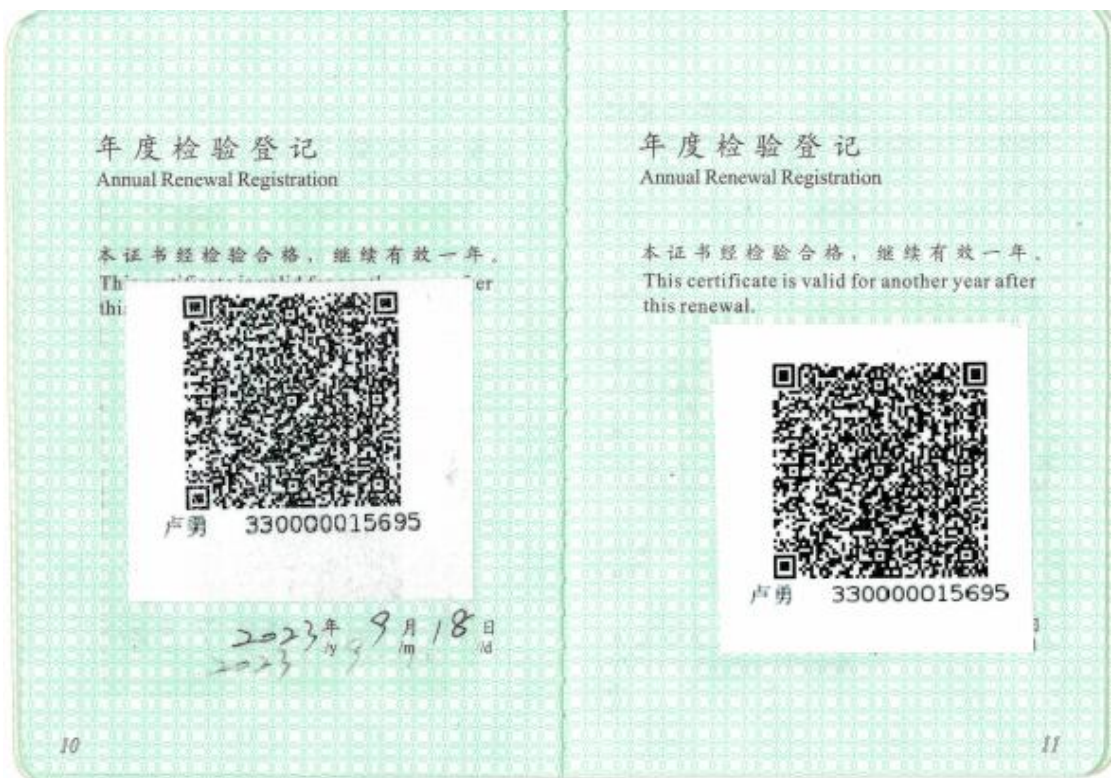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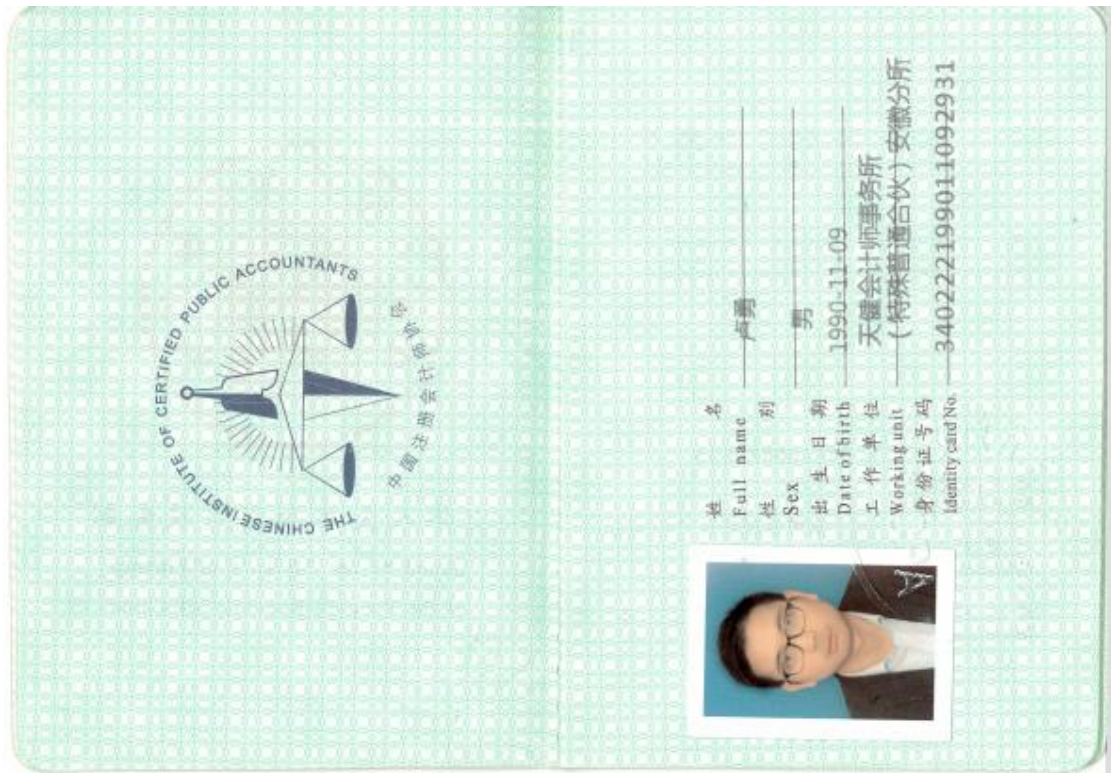
本复印件仅供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5-77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证书序号: 0019886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说 明
名 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主任会计师: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经 营 场 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组 织 形 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01	发证机关: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1〕25号	2024 年 12 月 20 日
批准执业日期:	1998 年 11 月 21 日设立，2011 年 6 月 28 日转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5-77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5-77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张扬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供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5-77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卢勇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